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21-031

##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太安堂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安堂集团”）及相关产业投资机构出售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广东康爱多数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爱多”、“目标公司”）的股权，出售比例不超过60%，本次交易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

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2020年8月21日、2020年9月2日、2020年9月12日、2020年9月26日、2020年10月30日、2020年11月14日、2020年11月28日、2020年12月15日、2020年12月29日、2021年1月15日、2021年1月30日、2021年2月23日、2021年3月9日、2021年3月26日分别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2020-066、2020-071、2020-072、2020-073、2020-83、2020-86、2020-87、2020-092、2020-095、2021-004、2021-012、2021-017、2021-020、2021-02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有关事项正在积极推进中，具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相关交易方尚未全部签署正式协议。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确定后还需履行相关决策和审批程序，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出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三日